

##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陈裕平先生委托徐梦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李晟先生和杨建国先生均委托钟永元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方晓东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选举方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选举李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战略委员会成员为方晓东先生、李晟先生和陈建华先生，召集人为方晓东先生；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李芸女士、陈建华先生和刘宁先生，召集人为李芸女士；提名委员会成员为刘宁先生、许明先

生和方晓东先生，召集人为刘宁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许明先生、李芸女士和李晟先生，召集人为许明先生。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方晓东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钟永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同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总经理钟永元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建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杨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聘任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杨帆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帆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任期同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冯国栋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董事会同意聘任冯国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31日